

附件 3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年新增 6000 吨玻璃微珠及 1500 万 m ² 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龙游县城南工业区兴业大道 7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徐章明	联系电话	18868087903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金晓杭 13040723005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评审时间：2022.06.09 主持人：徐章明 评审人员：聂臻、刘林根、刘斯峰 评价结论：拟建项目若能在之后的设计、施工和正式生产中将已考虑到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设施与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补充建议一并实施和逐条落实，预计竣工投产后，在正常生产运行条件下，其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可以得到有效预防和控制。因此，从职业病防治角度分析，建设项目在职业病危害防控方面是可行的。 评审意见：附后 （内容较多可另附后）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附后 （内容较多可另附后）			

制表人：金晓杭

制表日期：2022.07.04

联系电话：13040723005

【★注：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验收）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信息公布】

附件 1：评审意见

《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年新增 6000 吨玻璃微珠及 1500 万 m² 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的规定，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名单附后）对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年新增 6000 吨玻璃微珠及 1500 万 m² 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编号：ZYP202111002，以下简称《预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评审。评价单位对《预评价报告》的汇报，并对资料进行核查，经充分、认真地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专家评审意见

- 1、《预评价报告》目的明确、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内容基本齐全，符合《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 2、《预评价报告》对该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的分析和评价全面、客观、准确；
- 3、《预评价报告》对该建设项目拟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体防护用品分析与评价基本正确；
- 4、《预评价报告》对该建设单位拟设置的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and 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置及有关制度进行了表述，提出的建议符合要求；
- 5、《预评价报告》对该建设项目提出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建

议合理、可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6、《预评价报告》对该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类型判定准确，评价结论基本正确。

二、《预评价报告》的专家修改建议

1、完善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依托（利旧）设施的满足性评价。如各类仓库的通风、尾气处置设施等；

2、细化人工作业（特别是配胶岗位）工艺描述，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的评价；

3、针对类比企业噪声超标岗位，提出针对性建设措施；

4、细化噪声、高温车间休息室、辅助用室符合性评价。

三、专家评审结论

专家组同意经修改后通过《预评价报告》，评价单位应根据专家组建议进行修改，修改后的预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长签字确认。

专家组组长：

刘林根

专家组成员：刘林根

刘斯章

建设单位：

徐章明

评价单位：

金明书

2022年6月9日

附件 2：修改说明

关于《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年新增 6000 吨玻璃微珠及 1500 万 m² 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修正说明

根据 2022 年 06 月 09 日在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召开的《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年新增 6000 吨玻璃微珠及 1500 万 m² 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评审稿）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提出的修改建议，对该预评价报告书（评审稿）进行了修改，修正情况如下。

修 正 说 明

序号	审查意见	修改情况说明要点
1	完善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依托（利旧）设施的满足性评价。如各类仓库的通风、尾气处理设置等	各类仓库以自然通风辅助风机排风方式形成全面通风。P104
2	细化人工作业（特别是配胶岗位）工艺描述，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的评价	配胶岗位工人主要通过操作控制阀观察流量计实现原料的自动计量；配胶工序称量投料过程和搅拌过程设有上吸式吸风罩。P34、P106
3	针对类比企业噪声超标岗位，提出针对性的建设措施	加强定期对涂布机等设备的维护、检修工作。P138
4	细化噪声、高温车间休息室、辅助用房符合性评价	玻璃微珠生产车间、3#车间、7#车间设有培训室，可作为休息室，培训室内设有空调。表 4.3-1 中 GBZ1-2010 第 6.2.1.13 条、第 6.3.1.2 条。P109、P130
5	细化玻璃微珠配料（主要物料配比）、物料粉碎、包装等工艺过程的描述，对人工操作部分加以详细说明，对采取的措施进行符合性评价	完善玻璃微珠物料配，工人配料通过电子计量称进行称量后通过斗式送至混合机；粉碎工序工人操作控制台进行物料输送和粉碎工作，包装工序工人通过包装机进行包装作业；配料和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一套旋风+布袋除尘装置除尘。P31~P33、P107

6	细化反光材料生产配胶、涂胶、镀铝等工艺过程的描述、并对排吸风情况进行符合性评价	细化了配胶、涂胶、镀铝工艺过程的描述；配胶、涂胶工序附近设有上吸式吸风罩，真空镀铝工序的抽真空采用机械真空泵进行抽真空。 P34~P37、P104、P106
7	细化各废气收集罩至RTO装置管道布置情况描述，并进行符合性评价	新增 GBZ1-2010 第 5.2.2.3 条。P126
8	细化类比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健康体检结果、职业健康管理制度的符合性评价，针对不足，提出相应意见	针对企业职业健康检查不符合的情况提出建议。P110、P132、P141

评价单位（盖章）：浙江科海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17 日

专家审查组组长审查意见：

已阅。

组长审查确认（签名）：

2022 年 6 月 17 日